

林西县农牧局



关于“林西县 2024 年玉米单产提升工程” 予以废标处理的情况说明

此项目评标结束后，采购人对所有供应商所投产品进行了复核，经复核附表三十九：电源模块只有 2 家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，附表四十二：线材所有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均不满足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，依据招标文件“第 40 页第 8 条废标的情形”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，采购人决定对此项目做废标处理，重新组织招标。

